

# 晋江市商务局

---

## 晋江市商务局 2020 年政府信息

###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国晋江”门户网站 (<http://www.jinjiang.gov.cn>) 公布，欢迎查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与晋江市商务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晋江市总商会综合楼八层 823 室，邮编：362200，电话：82686005，传真：82686000，电子邮箱：tzcjj005@163.com）。

####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度，累计主动公开信息 15 条，包含政策文件、财政预算决算、民生信息、工作动态、安全生产等方面。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无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除“中国晋江”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外，还通过网络、报刊、微信公众号等媒体进行信息公开与宣传，累计发布在《晋江信息》信息 34 条、《晋江要讯》报道 77 条；公开在《国际商报》、《中国经济网》《福建日报》、《晋江经济报》等主流报纸 46 篇；推送在晋江商务微信公众号信息 1343 条。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1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4	-16	0
行政强制	1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本年度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力量还需进一步配强，信息公开内容还需丰富和拓展，与公众交流互动还需加强等。

(二) 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一是严格落实部门负责人作为信息公开第一责任人的工作要求，强化各部门主动公开相关领域信息的责任意识；二是加强宣传培训，发动干部职工的积极性，提升公文写作及相关信息撰写水平，丰富各领域的公开内容；三是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多样化，为公众提供更加完善和人性化的公开服务，尽量以图文并茂的形式和与民互动的形式公开群众关心的疑点热点信息。

####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